



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常见问题

适用角色：代理机构

发布日期：2022年1月24日

账号管理

问题：首次登录显示手机号已被注册怎么办？（仅集采机构）

解答：请参考如下操作步骤：

1. 在创建集采机构的第一个机构管理员时，需使用从未注册政府采购平台的手机号进行验证，如您输入的手机号已被使用，可先更换其他未被使用的手机号维护机构信息。
2. 登录政府采购平台后台，在 **系统管理 > 员工管理** 页面点击 **新增/邀请**，新增页面 **绑定手机** 输入框中，输入您希望使用的已经注册过政府采购平台的账号。
3. 点击页面空白处，系统校验该号码已注册后，会显示邀请的操作入口，点击 **发起邀请**，填写基本信息，即可邀请该账号加入当前机构。

问题：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登录入口是什么？

解答：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登录链接：<https://login.sxzfcg.zcygov.cn/user-login/#/login>

招标管理

问题：山西资格预审文件制作的时候，供应商选定方式是否可以选择其他方式？

解答：目前仅支持随机抽取，建议填写的抽取数量大于实际所需的供应商数量，后续可在抽取到的供应商中再进行筛选。

问题：代理机构如何设置按照单价或数量报价？

解答：请参考如下操作步骤：

1. 在 **项目采购 > 项目管理 > 采购文件制作** 页面，编辑采购文件时，点击 **规则设置**，在 **规则设置** 页面 **是否开启报价明细响应** 选项下，选择 **开启**。
2. 回到 **采购文件制作** 页面，点击 **供应商开标一览表响应项** 打开开标信息设置页，在 **报价明细表** 中编辑明细内容。

问题：代理机构如何分包？

解答：代理机构在 **项目采购 > 项目管理 > 生成项目** 页面。

1. 在需拆分标项的采购计划所在的 **操作列** 点击 **拆分**。
2. 在 **拆分采购计划** 对话框中，点击 **新增拆分项** 按钮，新增标项。
3. 拆分后，回到生成项目页面，**勾选** 多个拆分后的采购计划，点击页面上的 **批量生成** 按钮。

**问题：山西项目发布更正公告后，已报名的供应商是否会收到短信通知？**

解答：供应商会收到短信通知。

问题：采购公告已发布，代理机构发现采购文件内容有误如何操作？

解答：可通过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变更采购文件内容。在 **项目采购 > 项目管理 > 采购信息更正** 页面，点击 **新增采购文件更正** 进行操作。其中，**评审小组人数** 和 **评分方法** 不支持更新。

专家抽取管理

问题：山西项目是否可以回避专家？

解答：允许回避操作。在 **项目采购 > 抽取管理** 页面进行如下操作：

- 1、在规则中提前回避，在新增或编辑 **抽取需求** 时，在回避专家和回避单位栏，新增需要回避的专家名称或单位名称，提前回避。
- 2、已抽取的专家回避，查看项目，在抽取结果中选择需要回避的专家，点击 **紧急回避** 回避专家。

问题：自行抽取时，专家人数不足的情况允许补抽吗？

解答：在抽取时间范围内允许补抽，抽取时间范围外则不允许补抽。

- 例 1：如专家抽取是从上一工作日早上 08：00-14：00 抽取，则 14:00 后不允许补抽专家，仅可补录。
- 例 2：如专家抽取是从上一工作日下午 12：00—18:00 抽取，则 18:00 后不允许补抽专家，仅可补录。

开标评标管理

问题：如何新增采购人代表？

解答：在 **开标准备** 环节，点击 **评审小组设置** 按钮，在 **评审小组设置** 页面，点击 **手动添加评审小组成员** 按钮，在添加评审成员页面选择 **采购人代表**。已经在开评标时添加采购人代表，添加完成后项目需要重新评审。

问题：解密时间是系统设定，还是代理机构设定？

解答：解密时间由省厅统一设定，目前设置为 30 分钟。

问题：开标大厅右上角的设置讲标顺序这个功能有什么作用？

解答：设置讲标顺序后，项目会根据设置进行讲标，需与硬件设备配套使用。

问题：如何开启新一轮报价？

解答：在 **评标流程** > **报价记录** 环节，开启新一轮报价。开启新一轮报价默认配置是由组长开启。

问题：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总价扣除还是可以设置分项报价扣除？

解答：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文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第九条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问题：竞争性谈判的项目如何进行线上的谈判操作？

解答：在开评标大厅的 **开标记录** 环节，点击 **在线询标（谈判）** 进行操作。

问题：评审中的项目，如何退回评审？

解答：由代理机构在开标/评标流程中，将鼠标停留在 **更多** 上，在弹出的选项中点击 **退回评审** 按钮。

问题：山西项目如果退回评标，是否需要专家组长重新提交评审结果？

解答：需要。退回评标后，原有评审信息仍保留，专家可修改评审信息，修改提交后由专家组长提交评审结果。

结果管理

问题：山西中标通知书可以在线编辑吗？

解答：在中标通知书签章之前可以编辑。

问题：山西代理机构在归档中心，为什么看不到之前已完成的项目？

解答：在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合同签订前，是代理机构进行归档，可以点击 **提交** 。合同签订后，则是由采购单位进行归档，代理机构无法看到已完成的项目。当前单位的归档资料借阅，需当前单位档案管理员审核同意。

非常感谢您使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服务，如果您有什么疑问或需要请随时联系山西政府采购平台。

本指南可能包含技术上不准确的地方、或与产品功能及操作不相符的地方、或印刷错误。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将根据产品功能的增强而更新本指南的内容，并将定期改进或更新本指南中描述的产品或程序。更新的内容将会在本指南的新版本中加入。

版权所有©山西政府采购平台

本指南适用于山西政府采购平台—采购代理机构。未经山西政府采购平台书面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复制、修改本指南的部分或全部，不得以任何形式传播。

责任声明

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对本指南的所有内容不提供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不对本指南使用作任何保证。本指南使用中存在的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因使用本指南相关内容及本指南描述的产品而产生的任何特殊的、附带的、间接的、直接的损害进行赔偿，即使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已被告知可能发生该等损害。

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对任何由于不可抗力、网络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其他非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因素，导致的产品不能正常运行造成的损失或造成的用户个人资料泄露、丢失、被盗用等互联网信息安全问题免责。

